

附件 2

2023 年度社区矫正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社区矫正项目支出 50 万元

（1）项目背景：《社区矫正法》、《社区矫正实施办法》、《安徽省社区矫正实施细则（试行）》。

（2）主要内容：办理社区矫正登记接收手续，进行调查评估，对社区矫正人员进行监督管理和教育帮助，办理请假、居住地变更申请、书面警告、建议等手续，发放解除矫正证明书，落实上级机关和部门的其他工作要求等。

（3）实施情况：消除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的因素，帮助其成为守法公民，坚持监督管理与教育帮扶相结合，采取分类管理、个别化矫正。

（4）资金投入：支出 47.70 万元

（5）使用情况：社区矫正购买服务总支出 29.8 万元，社区矫正工作培训及审前调查评估工作总预算 17.9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社区矫正项目

总体目标：依法规范实施社区矫正，将社区矫正人员改造成守法公民；培育专业化的执法队伍和社工队伍。

阶段目标：加强对社区矫正人员的管理和监督，确保刑罚的

有效实施；加强社区矫正中心和社区服务基地建设，帮助社区矫正人员解决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加强社会志愿者和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加强运用科技手段开展社区矫正工作建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实施绩效评价，重点评价产出和结果的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增强我局的绩效意识，促使单位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2.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我局为履行职责所分配、使用、管理的财政项目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指标体系框架，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次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为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个一级指标。

“决策”指标主要评价目标设定、预算配置情况；“过程”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情况；“产出”指标主要评价职责履行重点工作完成及时、质量达标和成本节约情况；

“效果”指标主要评价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目标责任考核、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同时，按照绩效评价总体要求和部门整体支出内容设计了三级指标。

3. 绩效评价方法

在分析自评报告等资料的基础上，采用数据采集、问卷调查、抽样实地调研及现场数据复核分析等评价方法进行评价。

4. 绩效评价标准

围绕部门职责，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强化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责任，推动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水平。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分析评价等内容。我局按照区财政局绩效评价方案要求。

第一阶段为前期准备，在具体实施评价前所开展的项目前期调研和协调沟通等工作，是做好评价工作、确保评价质量的基础和前提，明确责任，确定评价指标细则。

第二阶段为组织实施，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第三阶段为分析评价，并出具评价报告，在自评的基础上，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对收集资料进行定量定性分析，综合分析后形成评价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社区矫正项目绩效自评概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71 分，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47.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全年，全年列管社区矫正对象总数为 1109 人。社区矫正工作稳步推进，社区矫正人员日常监管率 100%，创建“智慧矫正”模式，建立“包片联所”机制，2023 年社区矫正“队建制”纵深推进，扎实开展“百日攻坚”专项行动，确保社区矫正监管安全。加强安置帮教对象信息动态管理，全部按“一人一档”要求建立档案，刑满释放人员“必接必送”率为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规范性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

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进行公示；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2.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绩效指标明确性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资金分配合理性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社区矫正项目预算金额为 50 万元，实际到位金额 47.7 万元，资金到位率 95.4%，主要原因是财政压缩项目经费，项目预算数未全额拨付。

（2）预算执行率

金安区司法局社区矫正项目总收入 47.7 万元，项目支出 47.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定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同时制定了社区矫正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方法。《六安市财政局、六安市司法局关于印发〈六安市社区矫正工作经费管理办法〉通知》（财行【2012】569 号）文件要求明确社区矫正的经费使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有关公务支出标准，加强经费合法合规性审核和预算控制，严格按制度政策办事，资金使用合法合

规，支出手续齐全，程序到位。对上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对标找差距。按规定时限和规定内容公开部门预算、部门决算以及公开的其他事项。各项应向社会公开的信息及时、完整、真实，更加细化，部门预决算信息透明度进一步提高。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

2023 年，金安区新接收社区矫正对象 464 名，解除社区矫正对象 302 名，目前在册的社区矫正对象 544 名。办理执行地变更 38 件，委托调查评估 535 件。按矫正对象构成类别区分：缓刑 541 人，管制 1 人，暂予监外执行 2 人。社区矫正对象无脱管、重新犯罪和发生重大负面舆情的现象发生。

2. 产出质量

2023 年，在册社区矫正对象未发生脱管、漏管现象，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监管率为 100%。。社区矫正工作加强监督管理，确保执法到位，坚持常抓不懈，做好社区矫正对象疫情防控工作，推行购买服务，加强社区矫正日常工作。

3. 产出时效

各类项目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

4. 产出成本

各项项目按照预算核定标准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

消除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的因素，帮助其成为守法公民，坚持监督管理与教育帮扶相结合，采取分类管理、个别化矫正。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本行业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影响消除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的因素，帮助其成为守法公民。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 95%的服务对象均满意。通过随机问卷调查、电话访问、现场走访等形式，对社会公众、受益对象满意度进行调查。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树立司法好形象。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强化单位内部控制和监督，一方面加强单位内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实施，并使业务股室自觉参与到绩效管理当中；另一方面选定熟悉单位自身发展和经费使用状况，具备丰富工作经验的人员，从事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和监督，跟踪预算项目执行情况，反馈项目的进展状况，按照项目进展，预测资金支付进度，年中对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及时调整预算项目执行情况，发挥财政资金实际效果。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按时完成预决算编制。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制度严格合规，会计核算符合相关规定，资金专款

专用，资金支付依据和开支标准合法合规。在 2023 年度项目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要求、资金使用方向进行支出。

（一）存在问题

1. 2023 年我局部门支出与年初预算基本一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但预算编制还需进一步细化，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

2. 对项目资金的分类归集准确性不够，对成本统计分类不够清晰，需加强成本分析、绩效管理。

（二）原因分析

1. 司法行政工作任务日益繁重，业务量不断加大，但同级财政保障人均公用经费仍然维持着 2012 年的标准，亟待提高。

2. 项目资金组织实施过程中，部分项目分类归集准确性不够，对成本统计分类不够清晰，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慢，影响项目资金绩效。

（三）改进措施

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监督制度。严禁超预算和无预算安排支出，严格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支出报销审核，尽量压缩行政成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使财政资金的拨付使用安全、高效，努力达到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将下一年度预计需要的资金做好分解细化，再根据财政下达的计划分配好资金，做到不超预算，缩小预算执行和预算编制的差距。

2. 强化绩效理念，深入推进评价工作。进一步加强各科室和各部门的绩效管理理念，将“要我评价”的被动认识转化为“我要评价”的主动实践，健全完善评价机制，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深入推进评价工作，提升整体绩效管理水平。

3. 强化事前准备，提升评价质量。在推进自身评价工作开展时，结合工作评价实际，项目实施过程中规范化、严格化，确保绩效评价结果公正、客观、精准、真实反映绩效，如实反映问题，切实提高评价质量。

4. 总结经验，完善绩效评价。总结 2023 年的工作经验，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以确保项目资金按进度支付。

七、有关建议

在此次评价中，我局项目资金绩效自我评价情况优秀，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良好，能按照制定的计划完成并通过验收，预期绩效目标基本实现，取得的社会效益也有显著成果，社会满意度较高，无违法乱纪问题。

财务管理工作水平的基础性工作为加强会计基础工作，因此不断提高财务经办人员的业务水平和能力尤为重要，建议财政部

门经常组织业务培训，提高业务人员的水平，对项目绩效工作多指导。